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4-027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上杭太阳铜业有限公司放弃
对福建南平太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51%股权的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福建上杭太阳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铜业”)持有福建南平太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高新”)49%的股权,杭州睿新电缆材料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杭州睿新”)持有太阳高新51%的股权。现杭州睿新拟将其持有的太阳高新51%的股权转让给杭州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高新”),根据《公司法》和太阳高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太阳铜业对上述拟转让的太阳高新51%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具有优先购买权。经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规划等方面因素,太阳铜业拟放弃对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上杭太阳铜业有限公司放弃对福建南平太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51%股权的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各方的基本情况

1、转让方基本情况

(1) 名称:杭州睿新电缆材料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2H2F3Y5F

(3) 类型：普通合伙企业

(4)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双溪竹海雅苑 1 幢 1-16 室
二楼

(5) 执行事务合伙人：楼永富

(6) 出资额：叁仟零陆拾万元整

(7) 成立日期：2020 年 03 月 02 日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橡胶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杭州睿新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上查询，该转让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受让方基本情况

(1) 名称：杭州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682195527

(3)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4)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后村桥路 3 号

(5)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667.30 万元

(6) 成立日期：2004 年 11 月 26 日

(7) 法定代表人：胡宝泉

(8) 经营范围：高分子橡塑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橡塑材料批发及进出口（涉及国家专项规定管理的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杭州高新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上查询，该受让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1) 名称：福建南平太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00MA2Y0F3K5X

(4) 住所：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延平新城太阳路1号

(5) 法定代表人：楼永富

(6)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 本次股权转让前太阳高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有股权比例
杭州睿新电缆材料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3,060	51%
福建上杭太阳铜业有限公司	2,940	49%
合计	6,000	100%

(10) 本次股权转让后太阳高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有股权比例
杭州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60	51%
福建上杭太阳铜业有限公司	2,940	49%
合计	6,000	100%

2、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598.14	18,186.85
负债总额	7,917.9	7,621.54
净资产	10,680.24	10,565.3
项目	2023年度 (经审计)	2024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621.72	24,249.76
营业利润	1,878.96	657.55
净利润	1,399.27	485.07

3、股权权属情况

太阳高新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将以具备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最终定价以经备案生效的资产评估报告所载评估值为计算基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放弃优先购买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太阳铜业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是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发展战略以及太阳铜业的资金运用计划等情况，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不会影响控股子公司太阳铜业在太阳高新的权益，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太阳铜业仍持有太阳高新 49%的股权，对公司及太阳铜业的未来主营业务和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